

证券代码：874210

证券简称：康刻尔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重庆康刻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1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重庆市北部新区经开园金渝大道 101 号重庆康刻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用芳女士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4,491,52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重庆康刻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,491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重庆康刻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,491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重庆康刻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,491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重庆康刻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,491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相关制度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002,61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用芳、唐令凤、

重庆泰嘉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相关制度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制定了 2026 年监事人员的薪酬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,491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工作情况决定其审计费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,491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发展良好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定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74,491,724 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5 元（含税）。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,491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002,61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用芳、唐令凤、重庆泰嘉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以公司资产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信贷需要，经与有关方协商，在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，公司的银行贷款实行总量控制，计划 2026 年度申请人民币授信使用额度不超过 5 亿元。该授信方式为信用或担保，公司拟以自有资产进行抵押或质押担保，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会批准同意公司在执行上述借款计划时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计划总额的前提下，对贷款银行、贷款金额、贷款期限、贷款利率等做出适当的调整。

授权总经理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，签署各项授信的合同（协议）、承诺书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，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的前提下，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和披露；必要时，董事会授权的代表有权转委托他人履行其职责，受转托人的行为视为董事会授权代表的行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,491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购买理财产品和赎回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盘活本公司存量资金并实现增值需要，经与有关方协商，在规范运作和保证本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计划 2026 年度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4 亿元（含本数）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申请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授权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

公司本次拟购买上述理财产品，将严格控制风险，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，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，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。

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6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3,868,16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632%；反对股数 623,36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36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重庆康刻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《重庆康刻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重庆康刻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公告编号分别为（2026-014）、（2026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,491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推进投资新厂建设项目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规划，公司新厂区拟建成康刻尔（水土）生产基地新建项目，前期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、2024 年年度股东

大会审议。项目已于 2025 年 1 月正式开工建设，目前一期项目土建已封顶并已进入保温防水阶段。公司拟增加对中成药生产线及配套设施的投资，以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，预计本次新增投入 1.1 亿元，项目总投资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3.5 亿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,491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朱妍秋、周奇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重庆康刻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(二)《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康刻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重庆康刻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13日